

# 无知的乐趣

刘新彝译

瑞华出版社

# 无知的乐趣

書名：無知的樂趣  
譯者：劉新粦  
出版：香港瑞華出版社  
九龍譚公道長城大廈三字樓 F 座  
印刷：本社印刷部  
發行：香港金陵書社出版公司  
國際書號：ISBN962-475-256-7  
版次：一九九九年十月版  
定價：港幣二十元

---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 目 录

## 小 说

- |           |       |                  |
|-----------|-------|------------------|
| 第六只钻石戒指   | ..... | [美] 诺拉·派柏(1)     |
| 双目失明的人    | ..... | [英] D.H. 劳伦斯(6)  |
| 阿妹        | ..... | [毛] 罗塞达·钟华(29)   |
| 别处的山比这边的高 | ..... | [毛] 罗塞达·钟华(38)   |
| 房客代表会议    | ..... | [美] 梅·加兰特(51)    |
| 他们挖掘的墓穴   | ..... | [英] 约·拉·吉卜林(61)  |
| 独来独往者     | ..... | [新] 奥·爱·米德尔顿(66) |

## 散文·随笔

- |        |       |                  |
|--------|-------|------------------|
| 无知的乐趣  | ..... | [爱] 罗伯特·林德(82)   |
| 论不当哲学家 | ..... | [爱] 罗伯特·林德(87)   |
| 回到办公桌旁 | ..... | [爱] 罗伯特·林德(93)   |
| 非英     | ..... | [爱] 罗伯特·林德(97)   |
| 床垫争夺战  | ..... | [法] 大仲马(103)     |
| 玩笑     | ..... | [法] 莫泊桑(108)     |
| 迈亚安的鬼魂 | ..... | [法] 弗·米斯特拉尔(111) |

- 在裁缝店里 ..... [英] 约·博·普里斯特利 (114)  
《玛丽王后》号下水记 ..... [英] 约·博·普里斯特利 (118)  
微笑 ..... [英] W.L. 斯提德 (124)  
夜半沉书 ..... [英] J.C. 斯快厄 (125)  
收藏物品 ..... [英] 马克斯·比尔博姆 (130)  
送行 ..... [英] 马克斯·比尔博姆 (133)  
大地震目击记 ..... [美] 杰克·伦敦 (139)  
中国 ..... [英] 贝特兰·罗素 (147)  
家庭来客 ..... [美] 阿·布赫瓦尔德 (162)  
在卡拉布里亚旅行 ..... [法] 保罗·路易·古里埃 (165)  
人类的进步 ..... [法] 埃德蒙·阿布 (169)  
《三国演义》在南洋 ..... [法] 克·苏尔梦 (171)  
俄罗斯：“科学神殿”倒塌了  
..... [俄] 奈斯坦丁·维·普列沙可夫 (178)

作家谈创作

- 阿瑟·海利谈创作 ..... (182)  
戈迪默谈追求真实 ..... (185)  
戴天：“首先做一个人” ..... (187)

诗 歌

- 吴国赞诗三首 ..... [毛] 吴国赞 (191)

## 第六只钻石戒指

[美] 诺拉·派柏

“我，上钻石部！”我气喘吁吁地说。这个主意使人惊愕。瞧我，才十七岁，刚从中学出来，赶着圣诞节前的购买热潮才找到了我的第一份工作，在我们市出类拔萃的最豪华的珠宝店——理查逊有限公司里当上个临时售货员。

但是主管人事的经理麦克弗逊先生可不是在开玩笑。他说：“你在地下门市部一直干得很好，可他们钻石部需要补充一个人。你明天早晨上那边报到去。”

那天晚上，当我把消息告诉我母亲之后，她忧心忡忡地叹了口气。“钻石部？天呀。唔，我想这比瓷器好。至少钻石是打不破的。”我这人笨手笨脚，使我母亲很失望，平时她只准许我在她的监督下摆餐具，因为盘子碟子总有办法从我的手中滑下来。“好吧，千万要小心，亲爱的”。这是她吻我祝我晚安时说的最后一句话。

这份工作对我们母女俩来说太重要了。母亲是个寡妇，在经济萧条的那些严酷岁月里，我们的收入只勉强够维持生活。

学校毕业以后我用了整个夏天和秋天四处奔跑，走遍商店和写字间，在那些地方几十个资历比我深的求职者当着我的面被拒绝了。最后，我在理查逊有限公司找到了这份临时工作，这主要要归功于母亲为了我要去面试而赶做出来的那套简朴而雅致的深蓝色衣裙。

在地下售货处我发现我有一种本事，在那个地方，我写错字，手不灵巧都没有关系。重要的是：通过仔细地听人家说话，弄清人家真正需要的是什么，我就能够把东西卖出去。到第一个星期结束的时候，门市部的主任就在夸奖我了。到第二个星期结束的时候，她在说再见了。

“这是个荣誉，你知道吗？”她告诉我。“一般情况是，我们把临时增加的人留在这下面，而把我们正式人员派到楼上去。麦克弗逊先生需要一个赛跑运动员，一个快、整洁、不偷懒的姑娘。”

钻石部是商店的心脏和中枢，它经营贵重钻石和较好的同衣服匹配的珠宝饰物。它占主要一层楼的一半，从左边这一头一直到右边另一头的尽头。一头的尽头是一个大的陈列橱窗，紧接着橱窗的是柜台和陈列柜，过去是两间小室，而最后则是 J·G·理查逊先生本人的有红木嵌板的密室。

我的任务是把货物上的灰尘掸掉，把它们摆好；在工作室帮忙；而高于一切之上的是跑腿。我和一个叫做米尔德丽德，瘦瘦的、脸色苍白的女孩子被派驻工作室内；我的耳朵保持警觉，监听着蜂音器。召唤可能来自 J·G·，要求我们两个中间有一个到中楼雕刻师那里去；可能来自部主任麦克卡隆姆先生，要求跑到下面地下室邮购科去；也可能来自他的助手阿伦小姐，要求从橱窗里端一盘戒指到一间小室给她的顾客看。

来自两间小室的召唤有最高优先权，必须立刻应召前往。售货员一旦同一位顾客和任何一个宝石安坐在那里，他就不得离开去拿任何其它他想给顾客看的东西。顾客便可得到气氛轻松、服务殷勤的印象。当然，真正的目的是为了保证那位所说的顾客不会把一个宝石装进口袋里。

随着圣诞节的临近，工作变得越来越忙碌、紧张、热闹，我唯一的忧虑是，到了一月份我将被关在这个天堂一角的外面，重

新回到使人情绪低落的求职奔走中去。随后，像奇迹一样；从各处耳边听到的片言只语使我开始感觉到也许这种情况最终不会发生。一天下午，我听到 J·G·对麦克卡隆姆先生说：“你给我讲一讲关于这位小赛跑运动员的情况——我喜欢她；她是一个积极肯干的孩子。”

我还没走到听不见的地方，回答的一部分传到了我的耳朵里。“是的，”麦克卡隆姆先生说，“她是一个好姑娘。我一直想建议把她留下……”

我听到的就是这些，但已足够使我喜欢地回到家中。

但是第二天开头开得不好。为了赶电车我不得不奔跑，结果长筒袜子溅上了污水，弄脏了。阿伦小姐是一位讲究整洁到了狂热程度的人，命令我出去另买一双。等我回来的时候，我发现米尔德丽德病倒了，被打发回家了。这时离圣诞节只有一个星期了，全体店员都极端繁忙。又是包装，又是跑腿，又是飞快应答铃声的召唤，我总算对付过去了这一天的大部分时间。

四点半的时候，阿伦小姐从第二小室发出召唤。“把顶头陈列柜里的宴会钻石戒指拿来。”她说。

当我手里拿着戒指匆匆忙忙赶回去的时候，我抬头一看，注意到在那排陈列柜的另一边有一个男人。他身材修长，白肤金发，三十刚出头。但，即使在我匆匆忙忙向阿伦小姐的小室走去的时候，就引起我注意的是他脸上的表情。那是在那不幸的年代许多人具有的眼神：辛酸、愤怒、茫然不知所措，陷入了不是他们自己造成的困境。他那件裁剪得很好而现已破旧的法兰绒衣服、翻领上的大学校徽告诉了我他的身世。他是成千上万为了从事某些工作而受过专门训练的人们中间的一个，而他们却再也找不到这些工作做了。他带着灰心丧气的神情盯着那些美丽的宝石，这是一个被剥夺了挣得这些宝石的权利的人所具有的灰心丧气的神情。

我同情之心油然而生，但我的脑海里还装满其它事情，所以很快他就把他忘了。

几分钟之后，阿伦小姐的蜂音器又响了。

“现在要同这个戒指相配的别针，”阿伦小姐说，接着同一语调又补充说：“而且看在上帝的份上，要快！”

别针可是在橱窗里的最外面！要够着它意味着爬上一段小阶梯并小心翼翼地弯下身子钻进陈列橱窗。正当我往后退出时，由于匆忙而抖动，我的袖子勾着一个装着独粒钻石的竖式托盘的一个角。盘子摇摇欲坠。我伸手抓住它，可是六颗华丽的钻石戒指掉在地上滚动着。

麦克卡隆姆先生跑过来援救我，他不安、紧张和生气，“快把它们拣起来，”他说，“并放回托盘上去。”

我跪在地上，泪汪汪地说：“唉，麦克卡隆姆先生，阿伦小姐在等着我呢！我该怎么办呀？”

“我去照应阿伦小姐，”他说，“你就管把这些戒指拣起来！”

我以发狂似的速度拣起了五只戒指并把它们放回它们的槽里。我找不到第六只，我便想它一定是滚到陈列柜和橱窗之间狭窄的空隙里去了。我跑步绕过柜台朝地下看，戒指不在那里。我以双目的余光看到那个高高的男子在离我不远的地方正侧着身子向商店门口挤去。一刹那间我明白了，我绝对肯定是他拣到了那只戒指。他刚才一直站在戒指可能滚到的唯一的地方。当他的手碰到门把时我追上了他。

“对不起，”我说。

他转过身；在无穷无尽的一分钟里，我们俩谁也没有说话，在这时间内，我祷告上帝，祈求找到某种方法挽救我的前途。我感到我的前途已掌握在我的手里。掉了一个托盘是不好的，但会得到宽恕。丢了一只戒指却是不可想象的。然而如果我吵吵闹闹，那么即使结果证明我对这个人的判断是正确的，那也很可能

是我所有希望的完结。

“你有什么事？”他说，我看见他两颊的肌肉在抽搐。

由于他所做的事，（我肯定他做了，）灾难可能降临我的头上。然而我本能地感觉到他到商店里来并不是图谋盗窃，也许只不过是想暖和一下身子并感受一下较为美好的时光。我知道四处寻找工作而又找不到工作是什么滋味，我也能够想象得出一个人连最起码的生活必需品都短缺的时候，看到别人还能够购买奢侈品，心里是多么辛酸。

“你有什么事？”他重复地问。突然间我找到了回答的话。母亲一直告诉我穷人本质上是好的，我不认为这个人会伤害我，我朝门外看，目光穿过外面翻腾着的浓雾。“这是我的第一个工作，”我说。“现在工作很难找，不是吗？”

他目不转睛地端详着我的脸，然后非常和善地笑了一笑。“是的，”他说。“工作的确难找。”“但我相信你在工作中将干得很好。我可以祝你运气好吗？”

他伸出手来握了握我的手。“祝你运气好，”当他推开门消失在浓雾中时我轻轻地对他说。然后我转过身去，并把第六只钻石戒指放回原处。

（《世界文艺》1982年第2期）为《当代美国短篇小说选读》收入

## 双目失明的人

伊莎贝尔·珀文正在侧耳细听有没有两种声音：外面车道上车轮子的声音和门厅里她丈夫的脚步声。她最亲的和最老的朋友——一个在她生活里似乎简直是不可缺少的男人——将在十一月里一个阴暗的下雨天的黄昏乘车来到。两轮轻便马车已经到车站接他去了。她丈夫就要从农场上那些房子里回来；他在佛兰德负了伤，双目失明，在眉间有一道破相的伤疤。

他在家里呆了一年了。他已经完全瞎了。然而他们一直是很快乐的。“农庄”是莫里斯自己的地方。背后是农场和它的建筑物；沃纳姆一家住在后面的房子里，他们负责管理农场。伊莎贝尔和丈夫住在前面漂亮的房间里。自从他受伤以来，她和他一起几乎过着完全是离群索居的生活。他们在一起交谈、唱歌和读书，亲密得异乎寻常，难以形容。除此以外，她还替苏格兰的一家报纸写书评，继续搞她有兴趣的老本行；他则主要从事许多农场上的工作。虽然眼睛看不见，但他还可以同沃纳姆商量各种事情，而且还可以里里外外的做许多工作——实在是一些仆人们做的工作。但这却能使他得到满足。他挤牛奶，把牛奶桶搬进去，转动脱脂器，照料猪和马。对这个双目失明的人来说，生活仍然是非常充实并且出奇地宁静。生活是平静的，这是由于在黑暗中直接接触东西而感到的几乎不可理解的平静。同他的妻子在一起，他拥有一个完整的世界，一个丰富、真实而看不见的世界。

他们是新欢加旧乐，其乐也融融。在这些看不见但可以触摸的欢乐时刻，他甚至对失去视力也不觉得遗憾。他的心灵充满喜悦。

但随着时间的流逝，有时这种丰富的魅力会从他们身上消失。有时，经过几个月的这种激动人心的生活之后，一种累赘的感觉，一种筋疲力尽的感觉，一种极度的烦恼压倒住在那幢好像在一排高大的松树中间的寂静房子里面的伊莎贝尔。这时候她感到自己会发疯，因为她无法忍受。而他有时候会爆发一阵阵非常严重的抑郁症，这种抑郁症似乎要把他整个人毁掉。当他自己活着对他来说是一种磨难的时候，当他的存在对他的妻子来说是难于忍受的时候，情况比抑郁症还要糟糕，那是一种极度的痛苦。当这些阴郁的日子再来的时候，恐惧便一直渗到她的灵魂深处。她有点惊慌，试图把自己更深地隐藏在丈夫的身子里面。她强迫旧日自发的欢乐和愉快继续下去。但她所作的努力，付出的代价几乎太大了。她知道她无法坚持下去。她感到她会因为极度紧张而尖声喊叫起来，她愿意拿出一切的一切来达到逃脱的目的。她渴望彻底占有她丈夫；使他完全属于她，这给她带来无限的欢乐。可是当他再次陷入一种阴郁而巨大的痛苦中时，她无法忍受他，她对自己也无法忍受。她希望干脆一下子被撵出这个世界，这怎么着也比付出这样的代价活着强。

她感到茫然，于是想方设法寻找一条出路。她邀请朋友来家作客，她试图让他同外界有更进一步的联系。但这没有好处。在经历过他们所有的欢乐和痛苦之后，在经历过他们黑暗而伟大的一年之后（这是失明的一年，孤独的一年，也是无法形容的亲密的一年），其他人在他们眼里显得肤浅又唠叨，相当傲慢。肤浅的唠叨显得傲慢。他变得不耐烦而生气，她则厌倦了。于是他们又再度回到他们的孤独中去，因为他们宁愿这样。

但现在，再过几个礼拜，她的第二个孩子就要出世了。第一

个孩子还是婴儿的时候就死了，当时她丈夫第一次到法国去了。她带着欢乐和宽慰的心情盼望着第二个孩子的到来。孩子的到来将解救她。但她也感到有些担心。她三十岁了，她丈夫比她小一岁。他们两个都非常想要这个孩子。然而她却禁不住感到害怕。她丈夫要由她照顾，这是她极大的欢乐，但也是她的一大负担。孩子将占去她的爱和关注。那么，莫里斯怎么办呢？他将做什么呢？要是她能够感觉到在孩子出世之后他也能够平静和快乐就好了！她多么想享受一下做母亲所带来的极大的、确确实实的满足。但那个男人呢，他将怎么办呢？她怎么才能预先准备，怎样防止他那压垮人的阴郁的情绪呢？这种情绪毁灭他们两人。

她害怕地叹息。但就在这时候伯蒂·里德给伊莎贝尔写信来了。他是她的老朋友，是她的远房堂兄，一个苏格兰人，因为她是个苏格兰人。他们从小在一起长大，在她的一生中他一直是她的朋友，像一个哥哥，但比她自己的亲哥哥还要好。她爱他——虽然不是在结婚这个意义上的爱。在他们之间有一种至亲之间的感情，一种亲密的关系。他们本能地互相了解。但伊莎贝尔从没有想到要嫁给伯蒂。嫁给他就像是嫁给她自己家里的人。

伯蒂是一个律师。也是一个文人，一个知识分子型的苏格兰人，聪明、爱讽刺、多愁善感，拜倒在他爱慕的而又不愿与之结婚的女子脚下。莫里斯·珀文却不同。他出身于一个乡村的古老上等家庭——“农庄”离牛津不太远。他热情、敏感——可能过于敏感、畏缩不前。他是个大块头，四肢笨重，前额吃力地发红，因为他头脑迟钝，好像在他血管里流通的有浓郁乡土气息的乡下人血液把他麻醉了。他对自己头脑迟钝很敏感，他的感情富有生气而敏锐。因此，他正好和伯蒂相反，伯蒂的头脑可比他那不很纤细的感情敏捷得多。

从一开始这两个人就彼此不喜欢。伊莎贝尔觉得他们应该合得来。但他们合不来。她觉得只要他们两人都掌握了了解对方的

线索，那么在他们中间就可能建立一种很难得的互相了解。然而这种情况并没有出现。伯蒂采取了一种略带讥讽的态度，这使莫里斯很反感，他用英格兰人的恼怒来回敬苏格兰人的讥讽；这种恼怒有时会加深而变成愚蠢的憎恨。

这种情况使伊莎贝尔有点为难。然而，她最后接受了这种情况。男人生下来就是捉摸不定、没有理智的。因此，当莫里斯第二次外出到法国去的时候，她觉得，为了丈夫，她必须中断同伯蒂的友谊。她把这个意思写信告诉了这位律师。伯特伦·里德只是简单地回答说，在这件事情上，就像在一切其它事情上一样，他必须服从她的愿望，如果这些确实是她的愿望的话。

在将近两年的时间里，这两个朋友之间没什么来往。伊莎贝尔对这一事实颇为自豪；她没有内疚。她有一个伟大的信条，那就是：对丈夫和妻子来说，对方应该是最重要的，因此世界上其余的东西简直都算不了什么。她和莫里斯是夫妻。他们彼此相爱。他们将会有孩子。那么，让任何其他一个人、一件事情变得微不足道，消失在这种夫妻间的幸福之外去吧。她声称自己是挺幸福的并乐意款待莫里斯的朋友们。她是幸福的、乐意的：幸福的妻子，乐意的占有者。不知为什么，这些朋友们都感到局促不安，走了，再也不来了。莫里斯呢，当然喽，他同伊莎贝尔一样，从这种专心致志的夫妻生活中得到很大的满足。

他参加伊莎贝尔的文学活动，她则培养了对农作物和养牛业的真正的兴趣。因为她在内心里也许是一个多情善感的热心人，却总是培养生活中实际的一面，并对自己能掌握实际事务而感到自豪。这一对夫妻就这样度过了他们五年的婚后生活。最后一年是失明的一年，也是难于形容的相亲相爱的一年。可是现在，伊莎贝尔感到一种很无所谓的情绪，一种冷漠的心情，支配着自己。她希望能让她平平静静地生孩子，让她在火炉边打盹，让她懵懵懂懂地、确确实实地度过一天又一天。莫里斯像一团不祥的

蕴藏着雷雨的乌云。她得保持清醒以便想着他。

当伯蒂寄来一封短信，问到他是否应为他们已经消逝的友谊立一墓碑并谈到他对她丈夫的失明感到由衷的痛苦时，她感到一阵极度悲痛，感到一种被重新唤醒的焦急不安和激动。她于是把这封信念给莫里斯听。

“叫他上这里来，”他说。

“叫伯蒂上这儿来！”她重复说道。

“是的——如果他愿意来的话。”

伊莎贝尔停顿了好一会儿。

“我知道他愿意来的——他会感到很高兴。可你怎么样，莫里斯？你喜欢他来吗？”

“我会喜欢的。”

“好吧——那样的话——可我原来还以为你是不关心他的——”

“噢，我不知道。也许我现在对他的看法变了，”双目失明的人这样说。这对伊莎贝尔来说是颇为深奥难解的。

“好吧，亲爱的，”她说，“如果你拿定主意的话——”

“拿定了，没有问题。让他来吧，”莫里斯说。

就这样，伯蒂在来了，要在今天晚上、在十一月的夜雨中来了。伊莎贝尔有坐立不安和犹豫不定的老毛病，她心情激动，被老毛病折磨得好不痛苦。这种犹豫不决的苦楚一直折磨着她，这是一种使人十分痛苦的捉摸不定的感觉。在怀孕期的昏沉倦怠中这种痛苦本来已经消退。现在它又回来了，她感到很讨厌。她像平常一样努力保持镇静、沉着、友好的举止，这是一种她全身披戴的伪装。

一个女佣人点亮了桌子旁边的高脚灯并铺好桌布。长形的餐室是阴暗的，里面的古老家具雅致但又颇为朴素。只有那张圆桌子在灯光下柔和地闪闪发光，看起来富丽而漂亮。雪白的桌布反

着白光，沉重的四个花边尖角几乎垂到地毯上。瓷器是古老、亮、奶黄色的，上面有一块刺眼的红色和墨绿图案；茶杯很大，形状像钟，茶壶很华丽。伊莎贝尔表面上带着欣赏的态度看着它。

她紧张得难受。她不由自主地再一次看了看高高的、没有挂窗帘的窗子。在天快断黑的时刻她只能看见外面有一棵巨大的枫树摇晃着树枝；这情景好像更多是她想出来的而不是看见的。雨点飞快地打在窗子的玻璃上。啊，为什么她不得安宁？这两个男人，为什么他们要撕扯她？他们为什么不来——为什么这么牵肠挂肚？

她无精打采地坐着，这种无精打采实际上是牵挂和烦躁。起码莫里斯可以回来；没有什么东西使他非留在外面不可。她站了起来。看见镜子里自己的形象，她微笑着看了看，好像认出来镜中人是她的老朋友似的。她的脸是瓜子脸，神态安详，鼻梁有点弯。从她的脖子到她的肩膀中间形成了美丽的线条。她的头发松散地向后打成结，她的样子看起来像个热情的母亲。想到自己这点，她泛起一丝微笑，眉毛和相当厚的眼皮弯了；一时间，在她那张理想化了的圣母脸上，她的灰色的眼睛看起来带着感兴趣、调皮和有一点讥讽的神情。

然后，她恢复了女子那种耐心的神情（她确实是个极有决断力的人）。她把身子微微一扭，朝门口走去，她的眼睛有点红了。

她走过宽阔的门厅，穿过尽头的一道门，然后来到了农场的房屋中间。牛奶房、煮饲料的厨房、农舍院子以及皮革的气味使她几乎受不了，特别是牛奶房的气味。他们正在烫洗奶锅。她面前的石板小路又暗又湿，尽是泥浆。灯光从敞开着的厨房门射出来。她往前走，站在门口。农场的人们正在吃茶点，坐在离她不远的地方，围着一张狭长的桌子；桌子中间放着一盏白色的灯。红润的脸，通红的手拿着吃的，鲜红的嘴在咀嚼，头垂在茶碗上

面；男人、干农活的妇女、男孩子们都在吃，这是吃茶点的时间，填肚子的时间。有几个人看见她了。沃纳姆太太手里拿着一把黑色的大茶壶正在各张椅子后面挨个倒茶，稍微停了一下，一时没注意到她来了。然后她突然转过身来。

“啊，是太太呀！”她大声喊道，“进来吧，进来吧！我们正在喝茶。”说着她把一张椅子拉到她前面来。

“不，我不进去了，”伊莎贝尔说，“我怕打扰你们吃饭。”

“不，不，不会的，太太，不会的。”

“你知道珀文先生来过没有？”

“我确实说不上！想他啦，是吗，太太？”

“不是的，我只不过想要他回来，”伊莎贝尔笑着说，似乎不好意思。

“想要他回来，是吗？起来，孩子，起来，喂——”

沃纳姆太太敲了敲一个男孩子的肩膀，他双脚开始擦地，大口大口地嚼起来。

“我想他是在最上面的那个马厩里，”桌子边另一个人回答。

“啊！不，别起来。我自己去，”伊莎贝尔说。

“您别去了，今晚天气那么坏。让那孩子去。喂，孩子，请你去吧，”沃纳姆太太说。

“不，不，”伊莎贝尔坚定地说。她的决定总是得到服从的。“继续喝你的茶，汤姆。我喜欢自己走出去到马厩那里，沃纳姆太太。”

“你们听说过有这样的事吗！”这个妇人大声说。

“马车是不是晚点了？”伊莎贝尔问。

“噢，不，”沃纳姆太太说，眯起双眼望着远处高挂着的，朦胧的钟。“不，太太——还有一刻钟到二十分钟，足足的——是的，一刻钟，一分钟也不少。”

“哎呀！现在天黑得这么早，所以就觉得晚了，”伊莎贝尔